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渝工信职院函〔2025〕9号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关于进一步推进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技能人才 职业贯通评价工作申报的通知

各企事业单位：

为加快推进我市专业技术人才与高技能人才职业发展贯通工作，进一步加速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印发进一步加速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渝人社发〔2021〕55号），根据重庆市《关于做好我市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渝职鉴发〔2022〕8号）要求，我校积极主动对接重庆市人社局，市人社局授权我校组织相关专家对符合条件的申报人员进行评定，评定结果报送至市人社局审核，通过后颁发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证书，挂网公示。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工程技术领域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职业贯通范围

按照重庆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关于公布重庆市第二批

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职业贯通评价机构名单的通知》文件中重庆工信职业学院职业贯通范围执行。（详见附件3）

二、申报对象及条件

申报人应为我市在贯通领域在职在岗的专业技术人员(含职业院校教学专业方向为相应贯通领域的教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拥护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达到相应序列职称基本条件,在现工作岗位近3年年度考核合格（详见附件2）。

取得助理级、中级和副高级职称，可分别申报与现岗位相对应职业(工种)的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职业技能评价，职业（工种）对应专业等详见附件1。

三、评价方式

根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等要求，根据专业技术人员取得业绩条件和评价等级不同，采取直接认定、综合评审和考核评价三种方式进行。

四、报名流程

（一）个人申报

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如实填报《重庆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申报表》（详见附件4），做出个人承诺，报所在单位审核盖章。

（二）单位审核

用人单位应认真审核个人申报材料，确保填报信息真实，并在“呈报单位推荐意见”栏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资料报送及缴费

报名资料请于4月30日之前寄送至重庆工信职业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在通过资料审核后，另行通知完成费用缴纳。职业资格评审收费标准以《重庆市物价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职业技能鉴定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渝价〔2016〕128号）》为准，高级工及技师评审费用320元/人，高级技师评审费用420元/人。

用户名：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开户行：农业银行重庆沙坪坝陈家湾支行

账号：31041701040008280

纳税识别号：12500000MB1N7044X9

资料寄送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张家湾50号继续教育学院办公室

（四）组织专家评定上报市人社局（5月30日前）

重庆市工信职业学院组织专家评定汇总后报送至市人社局审核，通过后颁发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证书，挂网公示。

（五）其他

各职业（工种）申报总人数不低于15人，如因该职业（工种）申报总人数未达最低人数，则本次将暂不开展该职业（工种）评审工作（特殊情况除外），待总人数达到最低申报总人数后再另行开展评审。

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职业发展贯通申报工作，事关重庆市及各企事业单位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恳请各企事业单位广泛宣传，组织推进，学校对此表示衷心感谢！对参加高技能人才职业贯通评价工作有疑问的，可加入 QQ 群详询。

QQ 群号：894449039

联系人：周振瑜 13618250794、周银 13883602605

办公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张家湾 50 号继续教育学院办公室

附件：1.相关或相近职业（工种）

2.重庆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关于做好我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

3.重庆市第二批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职业贯通评价机构名单的通知

4.重庆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申报表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2025 年 4 月 16 日

附件 1

相关或相近职业（工种）

职业（工种）名称	本专业及相关职业、专业对应名录
<p>电子商务师 (网商、跨境电子商务师)</p>	<p>1.中等及以上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电子商务、跨境电子商务、移动商务、网络营销、直播电商服务、连锁经营与管理、市场营销、客户信息服务、物流服务与管理、旅游服务与管理、酒店服务与管理、计算机应用等。</p> <p>2.高等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 电子商务、跨境电子商务、移动商务、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农村电子商务、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国际商务、市场营销、汽车营销与服务、连锁经营与管理、旅游管理、酒店管理、电子商务技术、房地产经营与管理、大数据技术与应用、计算机应用技术、现代教育技术等。</p> <p>3.本科院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电子商务、跨境电子商务、全媒体电商运营、电子商务及法律、工商管理、国际商务、市场营销、网络与新媒体、新媒体技术、国际经济与贸易、工商管理、旅游管理、酒店管理、物流管理、供应链管理、大数据技术与应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科学与技术等。</p>
<p>物流服务师</p>	<p>1.相关职业: 仓储人员、采购人员、销售人员、道路运输服务人员、水上运输服务人员、航空运输服务人员、轨道交通服务人员、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服务人员、邮政和快递服务人员等。</p> <p>2.本专业:物流管理、物流工程、物流工程技术、工程物流管理、采购与供应管理、物流金融管理、物流信息技术、冷链物流技术与管理等。</p> <p>3.相关专业: 电子商务、跨境电子商务、市场营销、连锁经营管理、快递运营管理、铁道物流管理、道路运输与路政管理、交通运营管理、水路运输与海事管理、报关与国际货运、集装箱运输管理、港口与航运管理、港口物流管理、航空物流、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等。</p>

<p>供应链管理师</p>	<p>1.相关职业:采购员, 销售员, 仓储员,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服务人员, 邮政和快递服务人员, 轨道、道路、航空、水上货物运输人员等。</p> <p>2.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市场营销、电子商务、工商企业管理、国际贸易、网络营销、连锁经营与管理、财务管理、现代物流、航空物流、经济贸易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工业工程等。</p>
<p>钳工</p>	<p>1.相关职业:模具工、机床装配维修工、飞机装配工、工程机械维修工等。</p> <p>2.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机电一体化技术、机械设备装配与维修、数控机床装配与维修、工程机械维修、新能源汽车制造与装配、船舶建造与维修、飞机制造与装配等。</p>
<p>车工 (普通车床、数控车床)</p>	<p>1.相关专业:机械类专业。</p>
<p>铣工(数控铣床)</p>	<p>1.相关专业:机械制造、机械设计等机械类专业。</p>
<p>无人机装调检修工</p>	<p>1.相关职业:无人机驾驶员、无人机测绘操控员、飞机装配工、飞机系统安装调试工、航空发动机装配工、航空螺旋桨装配工、航空电气安装调试工、航空附件装配工、航空仪表装配工、飞机无线电设备安装调试工、飞机雷达安装调试工、民用航空器机械维护员、民用航空器部件修理员、电工、钳工、铆工、电子设备装配调试人员。</p> <p>2.技工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无人机应用技术、飞机制造与装配、飞机维修。</p> <p>3.中等及以上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无人机操控与维护、飞机设备维修、无人机测绘技术、无人机应用技术、无人机系统应用技术、飞行器数字化制造技术、飞行器数字化装配技术、航空发动机装配调试技术、飞机机载设备装配调试技术、飞行器维修技术、飞机机电设备维修、飞机电子设备维修、飞机部件修理、通用航空器维修、飞机结构修理。</p> <p>4.大专及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工程、飞行器设计与工程、飞行器制造工程、飞行器动力工程、飞行器环境</p>

	与生命保障工程、飞行器质量与可靠性、飞行器适航技术、飞行器控制与信息工程。
化工总控工	<p>1.相关职业：有机合成工、无机化学反应生产工、石油产品精制工、煤制油生产工、煤制烯烃生产工、合成氨生产工、尿素生产工、烧碱生产工、纯碱生产工等，下同。</p> <p>2.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化工工艺、化学工艺、化学工程与工艺、应用化工技术、精细化工、石油炼制、林产化工、海洋化工、石油化工技术等，下同。</p>
药物制剂工	1.相关职业:中药学类专业、药学类专业等。
电工	1.相关专业:数控机床装配与维修、机械装备装配与自动控制、制冷设备运用与维修、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机电一体化技术、电气自动化设备安装与维修、电梯工程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运用与检修、煤矿电气设备维修、工业机器人应用与维护、工业网络技术、机电技术应用、电气运行与控制、电气技术应用、纺织机电技术、铁道供电技术、农业电气化技术等专业。
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 员（网络安全管 理员）	<p>1.相关职业:信息安全测试员、信息通信网络运行管理员、信息通信信息化系统管理员等。</p> <p>2.相关专业：网络安全管理员与信息安全管理的相关专业包括信息安全、网络空间安全、网络信息安全、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安全与管理、网络安全与执法、保密技术、大数据技术与应用、电子技术应用、电子商务技术、电子与计算机工程、电子与信息工程、工业互联网技术应用、计算机程序设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网络应用、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与维护、计算机信息管理、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应用与维修、计算机与数码产品维修、空间信息与数字技术、区块链工程、人工智能技术服务、人工智能技术应用、软件工程、软件技术、软件与信息服务、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数字媒体技术、数字媒体技术应用、通信技术、通信网络应用、通信系统工程安装与维护、通信运营服务、网络安防系统安装与维护、网站建设与管理、物联网工程、物联网技术应用、物联网应用技术、新媒体技术、虚拟现实技术、虚拟现实技术应用、虚拟现实应用技术、移动应用技术与服务、移动应用开发、云计算技术应用、云计算技术与应用、智能科学与技术等;互联网信息审核员的相关专</p>

	<p>业还包括传播学、传播与策划、大数据管理与应用、电子商务、法律事务、法律文秘、法学、翻译、公共安全管理、公共关系、公共关系学、公共事业管理、管理科学、广播影视节目制作、广告学、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国际新闻与传播、国际政治、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汉语、汉语言、汉语言文学、检查事务、经济学与哲学、科学社会主义、历史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媒体营销、民族服装与服饰、民族学、民族音乐与舞蹈、青少年工作与管理、人类学、社会工作、社会文化艺术、社会学、社区矫正、世界史、数字出版、司法助理、思想政治教育、外国语言与外国历史、网络新闻与传播、网络营销、网络舆情监测、网络与新媒体、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学、心理咨询、新闻采编与制作、新闻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信息网络安全监察、英语、应用英语、法语、德语、应用心理学、应用语言学、语言学、政治学、政治学与行政学、治安管理、治安学、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化、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中国语言与文化、宗教学等。</p>
计算机程序设计员	<p>1.相关职业:计算机软件工程技术人员、计算机软件测试员、计算机硬件工程技术人员、嵌入式系统设计工程技术人员、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员、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人、信息系统分析工程技术人员等，下同。</p> <p>2. 本专业或相关专业:软件工程、软件与信息服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网络应用、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与维护、计算机信息管理、计算机应用与维修、计算机与数码计算机程序设计员产品维修、空间信息与数字技术、区块链工程、人工智能技术服务与应用、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数字媒体技术应用、电子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电子商务、应用电子技术、通信技术、通信工程、通信网络应用、通信系统工程安装与维护、通信运营服务、网络安全、网站建设与管理、物联网技术应用、新媒体技术、虚拟现实技术应用、移动应用技术与服务、云计算技术与应用、智能科学与技术等专业，下同。</p>

<p>电梯安装维修工</p>	<p>1.相关职业:电梯装配调试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程技术人员(电梯),下同。</p> <p>2.本专业:电梯工程技术专业,下同。</p> <p>3.相关专业:理工科专业,下同。</p>
<p>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建筑工程)</p>	<p>1.相关专业:建筑学、建筑施工、土木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给排水、工程管理、建筑工程(管理)、建筑经济管理、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建筑工程预决算、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交通土建工程、机场建设、地下工程、城市地下空间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设计(技术)、城镇建设、建筑工程技术、建筑施工技术、水利水电建筑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室内设计技术、历史建筑保护工程、基础工程技术、建筑设备工程技术、市政工程(技术)、消防工程(技术)、空调工程、(城市)燃气工程、供热工程、公路施工与养护、桥梁施工与养护、铁路施工与养护、城乡规划、风景园林、环境设计、交通工程、岩土工程、公路隧道工程、桥梁与隧道工程、道路与铁道工程、勘察技术与工程、建筑电气与智能化、楼宇智能化工程等。</p>
<p>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p>	<p>1.相关职业:焊工、机械设备维修人员、机械冷加工人员、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人员、信息通信网络运行管理人员、计算机制造人员等,下同。</p> <p>2.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加工制造类、机电设备类、机械类、电气类、自动化类、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通信类等,下同。</p>
<p>客户服务管理员</p>	<p>1.相关专业:市场营销、企业管理等经济、管理类专业。</p>
<p>轨道交通信号工(城市轨道交通信号工)</p>	<p>1.相关职业;铁道电务工程技术人员、轨道交通通信信号设备制造工,下同。</p> <p>2.本专业:铁道信号、城市轨道交通信号、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高职)、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本科)。相关专业: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高职)、铁道通信信号设备制造与维护(高职)、自动化(本科)。</p> <p>3.相关专业:铁道信号、铁道信号自动控制、铁道通信信号设备制造与维护、铁道通信与信息化技术。</p>

<p>汽车维修工 (汽车维修检验工、汽车机械维修工、汽车电器维修工、汽车车身涂装修复工)</p>	<p>1.本职业：机动车检测工、汽车装调工、农机修理工、工程机械维修工。</p> <p>2.相关职业：机动车检测工、汽车装调工、农机修理工、工程机械维修工、机动车驾驶教练员，下同。</p> <p>3.本专业：汽车维修、汽车电器维修、汽车钣金与涂装、汽车装饰与美容、汽车运用与维修、汽车车身修复、汽车美容与装潢、汽车整车与配件营销、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汽车车身维修技术、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改装技术、车辆工程、汽车服务工程、交通工程。</p> <p>4.相关专业：汽车营销、汽车检测、汽车驾驶、汽车制造与装配、工程机械运用与维修、农业机械使用与维护、工程机械运用与维修、机电技术应用、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汽车制造与检修、汽车电子技术应用、电子与信息技术、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汽车试验技术、汽车电子技术、汽车智能技术、内燃机制造与维修、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工程机械运用技术、应用电子技术、机械产品检测检验技术、农业机械化及其自动化、汽车维修工程教育、新能源科学与工程。</p>
<p>汽车装调工 (汽车整车装调工、汽车发动机装调工、汽车变速器装调工、汽车零部件装调工、汽车电气装调工)</p>	<p>1.相关职业:汽车生产线操作工、汽车饰件制造工、汽车零部件再制造工、汽车回收拆解工、汽车维修工和机动车检测工等职业，下同。</p> <p>2.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汽车类专业，下同。</p>

重庆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文件

渝职鉴发〔2022〕8号

重庆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关于做好我市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技能 人才评价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力社保局，两江新区社会保障局、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政务服务和社会事务中心、万盛经开区人力社保局，各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渝人社发〔2021〕55号）、《关于工程技术领域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办〔2021〕25号）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现就做好我市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

如下。

一、职业贯通范围

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职业发展贯通范围包括工程技术、农业、工艺美术、文物博物、实验技术、艺术、体育、技工院校教师等职称系列（以下简称“贯通领域”）。

二、申报对象及条件

申报人应为我市在贯通领域在职在岗的专业技术人员（含职业院校教学专业方向为相应贯通领域的教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拥护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达到相应序列职称基本条件，在现工作岗位上近3年年度考核合格。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

（一）取得助理级、中级和副高级职称，可分别申报与现岗位相对应职业（工种）的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职业技能评价。

（二）助理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在取得现从事职业（工种）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1年后，从事相关或相近工作累计工作年限达到4年的，可申报技师晋级评价。

（三）中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在取得现从事职业（工种）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1年后，从事相关或相近工作累计工作年限达到4年的，可申报高级技师晋级评价。

(四)副高级职称和正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才，从事生产一线技能工作的，可直接申报相应职业（工种）高级技师。

三、评价方式

根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等要求，依据专业技术人才取得的业绩和评价等级不同，采取直接认定、综合评审和考核评价三种方式进行。

(一)直接认定。对获得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名义颁发的优秀成果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进步奖等，以及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同意由省级相关部门实施评审的优秀成果奖；获得省级以上人才奖励或培育支持项目；参加省级或全国行业以上职业技能、教师能力、创新创业等竞赛获得二等奖以上或指导学生参加省级或全国行业以上各类竞赛获得二等奖以上的专业技术人才，可直接认定相应职业技能等级。

(二)综合评审。对符合直接认定条件以外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技师或高级技师，采取专家评审方式，对其本人获奖情况、工作实绩、生产贡献等进行评审。评审通过的，评定相应职业技能等级。

(三)考核评价。对符合直接认定条件以外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高级工的，免于理论知识考试，采取现场实作、模拟操作、工艺设计等方式组织技能操作考核。考核通过的，评定相应职业

技能等级。

四、评价主体

(一)在我市备案的企业和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以下简称“评价机构”)经报备作为贯通评价工作主体(附件1)。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负责市级评价机构的报备和监管,区县人力社保部门负责区县评价机构的报备和监管。

(二)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在备案职业(工种)等级范围内,依据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对本单位职工组织实施贯通评价工作。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在备案职业(工种)等级范围内依据国家职业标准面向社会组织实施贯通评价工作。评价机构按照“谁组织、谁评价、谁负责”的原则组织实施。

五、申报程序

(一)个人申报。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如实填报《重庆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申报表》(附件2),做出个人承诺,报所在单位审核签章。

(二)单位审核。用人单位应认真审核个人申报材料,确保填报信息真实,并在“呈报单位推荐意见”栏签署意见加盖单位公章。

(三)受理实施。由评价机构受理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申报材料,按要求组织实施评审评价、证书打印发放、

证书上网及资料保管等工作。

六、组织实施

(一)制定计划。评价前10个工作日,在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管理系统(以下简称“认定管理系统”)中报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批次安排表、工作方案,在计划名称中标注“贯通”字样。

(二)资料审核。评价机构根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行业企业规范,结合《重庆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申报表》、证件及相关材料,对申报人申报材料进行审核。

(三)评价实施。评价机构在实施评价过程中应配备现场负责人、质量督导员、评审专家、考务人员。对于实行直接认定和综合评审方式的,评价机构根据参加评审人数,成立若干评审组,每个评审组由3名专家组成,评审专家应具有高级职称或高级技师或高级考评员及以上资格,设组长1人,主持评审工作。评审小组依据申请人评审材料,评审后分别评出理论、技能及综合三个科目成绩,将评审组成员评定的成绩进行算术平均后得出成绩。成绩实行百分制,评定成绩符合以下两个条件即为合格:占评审组总数2/3以上的成员评分合格(≥ 60 分);平均分合格(≥ 60 分)。对于实施考核评价的高级工,按照技能操作考核要求配备考评员或高级考评员进行操作考核评价。

(四)成绩管理。理论、技能、综合成绩经评审组评审专家

签字后方可生效，技能操作考核由考评员签字后生效，成绩登记和统计应由专人校对、签字，并经考评组长签字有效。

（五）证书办理。按照要求将认定结果上传至认定管理系统。经确认后按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编码规则》在认定管理系统生成证书编号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获证人员名册》。完成证书上网、打印发放工作，并按要求报送证书数据。

（六）资料管理。评价机构在评价工作中形成的各种文字、图表、声像、电子等不同形式记录，是贯通评价工作重要凭证，由各评价机构集中统一管理。贯通评价过程中的视频资料和评价过程中形成的其他电子资料保存5年。贯通评价工作方案、《重庆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申报表》、评价过程中专家及考评员签字确认的评审及评价表、贯通评价获证人员名册应长期保管。

七、有关事项

（一）评价机构要完善开展贯通评价工作相关制度，确定拟开展贯通评价职业（工种）与专业技术职称专业对应关系，选取相对成熟职业（工种）组织实施贯通评价。

（二）参加贯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的职业（工种）为我市贯通等级评价机构备案的职业（工种）范围。

（三）同一个职称级别只能申报一个相关或相近职业（工种）

相对应等级，不得在不同评价机构重复申报或者换职业（工种）申报。

（四）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需要的成果、人才奖项等均以证书、文件或工作实绩为准。

（五）评价机构应科学合理核算成本，制定和公示收费标准。

（六）企业开展自主评价的，可根据用人单位人才发展需求，在备案职业（工种）等级范围内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和行业企业评价规范，制定本行业专业技术人才参加职业技能评价标准，但不得低于本通知有关要求。

- 附件：1. 《组织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技能人才贯通评价机构报备表》
2. 《重庆市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申报表》

重庆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2022年3月10日

附件 1

组织专业技术人才参加高技能人才贯通评价机构报备表

评价机构盖章：

一、基本信息				
(一) 评价机构信息				
评价机构名称				
评价机构类型				
办公地址				
(二) 法定代表人信息				
姓名		职务		
座机		手机		
(三) 联系人信息				
姓名		职务		
座机		手机		
二、拟申请贯通评价的专业技术职称专业与技能类职业（工种）对应				
序号	职业名称	工种名称	等级	对应专业技术职称专业范围
1				
2				
.....				

三、人员情况						
(一) 负责贯通评价工作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学历	工作职责	
1						
2						
3						
.....						
(二) 评审专家情况 (本单位或外单位符合条件的专家, 不少于3人)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技能等级	学历	专业 方向	是否本单位 人员
1						
2						
3						
.....						

附件 2

重庆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 人才评价申报表

单位：_____

姓名：_____

申报职业（工种）：_____

申报等级：_____

XXX（评价机构）

年 月 日

— 10 —

填表说明

一、贯通评价实行诚信报考制度，申请人签订诚信承诺，诚信承诺须由申请人本人亲笔签名。

二、填写此表可另加附页，照片用近期二寸免冠彩色照片。

三、“从事现专业技术职称等级/年限”应填写目前从事专业技术职称等级，年限为截止目前连续累计工作年限。“证件类型”、“发证机关”以证书为准。

四、“是否具有符合直接认定条件或成果”，由申报人员依文件规定逐条梳理并填写，如无则填“无”。

五、“主要工作业绩”栏，主要填写申报人员本人获奖情况、工作实绩、生产贡献等。

六、专业技术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符合直接认定条件相关材料复印件，获奖情况、工作实绩、生产贡献等相应资料复印件附后，复印材料应清晰、完整，内容不得涂改。

七、本表一式两份，一份存入本人档案，一份由评价机构留存。

申报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民族		籍贯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工龄		
从事现专业技术职称名称				从事现专业技术职称等级/年限		
申报职业(工种)				申报等级		
所在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地址					邮编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学历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证书编号		
工作经历						

是否具有符合直接认定条件或成果	
主要工作成绩及业绩贡献	

本人承诺	<p>本人承诺申报表中所提供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p>
申报单位 推荐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评价机构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注：相关材料复印件附后。

重庆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办公室

2022年3月10日印发

— 15 —

重庆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文件

渝职鉴发〔2023〕18号

关于公布重庆市第二批组织实施 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 职业贯通评价机构名单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力社保局，两江新区社会保障局、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政务服务和社会事务中心、万盛经开区人力社保局，各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

根据《关于做好我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渝职鉴发〔2022〕8号）精神，经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申报、专家评审，遴选确定中交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35家评价机构作为我市第二批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职业贯通评价机构，现予以公布。

各组织实施贯通评价的机构要夯实工作基础，完善管理制度，遵守相关规定，注重贯通评价工作质量，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在公布职业（工种）等级范围内组织实施贯通评价工作。

附件：重庆市第二批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职业贯通评价机构名单



序号	评价机构名称	备案号	贯通职业名称	贯通工种名称	贯通等级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34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S000050000115	电子商务师		1	周振瑜	13618250794	仅限本校相近相关专业教师
				网商	3、2			仅限本校相近相关专业教师
				跨境电子商务师	3、2			仅限本校相近相关专业教师
			物流师		3、2、1			
			供应链管理师		3、2、1			
			钳工		3、2、1			
			车工	普通车床	3、2、1			
				数控车床	3、2、1			
			铣工	数控铣床	3、2、1			
			无人机装调检修工		3、2、1			
			化工总控工		3、2、1			
			药物制剂工		3、2、1			
			电工		3、2、1			
			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员	网络安全管理员	3、2、1			
			计算机程序设计员		3、2、1			
			电梯安装维修工		3、2、1			
			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	建筑工程	3、2			
			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		3、2、1			
			客户服务管理员		3、2、1			仅限本校相近相关专业教师
			轨道交通信号工	城市轨道交通信号工	3、2、1			
汽车维修工	汽车维修检验工	3、2、1						
	汽车机械维修工	3、2、1						
	汽车电器维修工	3、2、1						

序号	评价机构名称	备案号	贯通职业名称	贯通工种名称	贯通等级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34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S000050000115	汽车装调工	汽车车身涂装修复工	3、2、1	周振瑜	13618250794	
				汽车整车装调工	3、2、1			
				汽车发动机装调工	3、2、1			
				汽车变速器装调工	3、2、1			
				汽车零部件装调工	3、2、1			
				汽车电气装调工	3、2、1			

重庆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高技能人才评价申报表

单位：_____

姓名：_____

申报职业（工种）：_____

申报等级：_____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贯通评价实行诚信报考制度，申请人签订诚信承诺，诚信承诺须由申请人本人亲笔签名。

二、填与此表可为加附页，照片用近期二寸免冠彩色照片。

三、“从事现专业技术职称等级/年限”应填写目前从事专业技术职称等级，年限为截至目前连续累计工作年限。“证件类型”、“发证机关”以证书为准。

四、“是否具有符合直接认定条件或成果”，由申报人员依文件规定逐条梳理并填写，如无则填“无”。

五、“主要工作业绩”栏，主要填写申报人员本人获奖情况、工作实绩、生产贡献等。

六、专业技术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符合直接认定条件相关材料复印件，获奖情况、工作实绩、生产贡献等相应资料复印件附后，复印材料应清晰、完整，内容不得涂改。

七、本表一式两份，一份存入本人档案，一份由评价机构留存。

申报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民族		籍贯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工龄		
从事现专业技术 职称名称				从事现专业技术职称 等级/年限		
申报职业（工种）				申报等级		
所在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地址					邮编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学历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证书编号		
工 作 经 历						

<p>是否具有符合直接认定条件或成果</p>	
<p>主要工作成绩及业绩贡献</p>	

<p>本人 承诺</p>	<p>本人承诺申报表中所提供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p>
<p>申报单位 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p>评价机构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注：相关材料复印件附后。